



ST.FRANCIS XAVIER'S SCHOOL, TSUEN WAN

60 – 64 Ham Tin Street
Tsuen Wan, New Territories

Tel: 24920226

Fax: 26146009

荃灣聖芳濟中學
新界荃灣咸田街
六十至六十四號

通告編號：sfs1819040

敬啟者：

申領「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(2018-2019)」須知

「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」(基金)於二零零二年成立，目的是資助有經濟需要的中、小學生，使他們能參與學校舉辦或認可的全方位學習活動，令學生能發揮潛能，達至全人發展的目標。基金的資助對象包括：

- (i) 正在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(綜援)」、或
- (ii) 正在領取「學校書簿津貼計劃 - 全額津貼」(全津)、或
- (iii) 符合學校自訂經濟困難審定條件的學生(例如:家庭狀況出現突變，需要援助。)

批核要求：

1. 必須為本校舉辦或本校認可機構合辦之學習活動，如本校旅行日、學會舉辦之活動、音樂班、體藝興趣小組等。
2. 申領津貼之項目可包括學費、購買器材費用、交通費等。
3. 申領津貼項目不適用於學科補習或與學科有關的考試費用。
4. 如所填報之活動(例如：體藝顯才華班)，申請人未能完成、或考勤率不足規定及沒有合理解釋，申請則不會獲批。
5. 本校將按申請人家長之經濟狀況、活動性質及申請人數等情況撥發津貼。

批核過程：

1. 每名申請人須先向校務處索取「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活動津貼申領表格」，填妥後交由本校其他學習經歷工作組審核(羅嘯明老師代收)。此活動基金津貼由即日起及全學年均接受申請。
2. 申請人須於每項填報項目中獲負責老師簽名核實。
3. 如貴子弟以領取「綜援」資格申領津貼，請將有關證明文件副本連同「津貼申領表格」一併交回。
4. 所有批核之款項將以支票形式，發放予申請人家長或直接過數於有關主辦機構。
5. 津貼款項一般於上學期考試後及下學期結束前發放給予申請人。但如有特殊情況，例如報名參加遊學團等須事前繳付費用，校方會酌情處理，儘早批核發放。

以上各項，敬希遵照。如有疑問，可致電 2492 7055 與羅嘯明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其他學習經歷工作組謹啟

二零一八年十月四日